

# 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立方混凝土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9 日，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根据《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立方混凝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云岩区野鸭乡金鸭村。项目占地面积 3000m<sup>2</sup>，年产 120 万立方混凝土。主要建设内容为搅拌楼、待料区、试验室、搅拌楼、待料区、地磅、库房、值班室、食堂、办公区、生活楼、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立方混凝土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0 月 12 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表[2020]305 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1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45 万元。

###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生活污水由“应建设一套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10\text{m}^3/\text{d}$ ，污水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变更为“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自建管道排入长岭南路金钟桥段市政大沟，最终进入金阳污水处理厂三期处理”。

2、搅拌楼及筒仓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经  $15\text{m}$  高排气筒排放”变更为“密闭仓内沉降”。

以上变动在落实报备要求、除尘器出口可返回密闭仓且密闭的情况下对环境影响不大。

##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 1、废水

拌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商品混凝土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等经三级沉淀池及砂石分离设备固、液分离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通过自建管道排入长岭南路金钟桥段市政大沟，最终进入金阳污水处理厂三期处理。

### 2、废气

水泥筒仓及粉煤灰筒仓仓顶设布袋除尘器，筒仓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密闭仓内沉降。

搅拌工序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密闭仓内沉降。

砂石骨料密闭堆场采取半密闭式（除仓库大门处，其余四周全封

闭), 采用喷雾喷淋系统喷湿除尘, 保持原料表面的湿度, 减少砂石堆场粉尘影响。

厂区内地面洒水降尘。

砂石运输车辆严密遮盖, 水泥、粉煤灰采用密封罐车运输。

对砂石原料进行洒水或喷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

砂石料场要求下料时做到轻卸缓放。严禁在夜间进行砂石卸装料作业。

严禁夜间进行混凝土生产活动以及车辆运输。

### 4、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尘作为生产原料回用。

污水沉淀分离池产生的沉泥, 定期清掏, 采用砂石分离器将其分类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成品检验室产生的废弃混凝土块, 基本在每次产生后, 都送给建筑施工单位作为基坑填料或铺路材料用, 少量暂时堆积在厂区的, 定期运至施工场地做填料或铺路材料。

餐厨废弃物、隔油池废油料分类收集, 交专门回收公司回收处置。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专人收集密封后存放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贵州快联华恒石化有限公司处置。

## 5、其他

已编制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520113-2020-339-L）。

##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现场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混凝土产量达满负荷，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废气

化粪池排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等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 3、废气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排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小型规模浓度限值要求。

### 4、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废水、

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大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